## 自动售卖机招拍项目要求

我校本着节约、环保、便捷、新时尚新消费的观念，为方便学生生活，满足学生使用自动售卖机购置品牌饮料的需求，将对校内自动售卖机(自助系统)运营权进行招拍。竞买人参加拍卖会即视为同意了校方对项目的所有要求，一旦拍卖成交，就要严格按照校方的要求进行运营，如有违约，将承担违约责任。

一、自动售货机功能特点

需满足:24小时自动零售，智能环保，安全性高，容纳品种多样，玻璃瓶，易拉罐，塑料瓶等各种食品饮料。

二、便捷支付

需具备:操作筒单方便的支付方式，支持现金支付，支付宝、微信、闪付卡、一卡通等多种无线支付方式，为学校师生提供更时尚便捷的支付体验。

三、服务保障

满足师生需求，自助系统应容纳品种多样，开设24小时400客服服务热线，随时远程管理，实时监控销售和故障信息，及时处理机器故障和师生投诉，确保自动售货机设备高效运营。商品正规合格，均须采用国际、国内一线品牌，热点商品不断更新，突出自动售货机方便、新颖、时尚，本着无线运营管理，可及时掌握机器运营状态及销售情况，让师生真正感受到时尚、便捷、高效、智能、贴心的购物体验!

四、拟投放地点、数量及合同期

1、共投放17台。其中学校1-9号宿舍楼、2教改宿舍楼、实训楼宿舍楼，在每栋楼一楼投放1台，小计投放11台。老办公楼、4-6号教学楼、实训楼、艺术楼，在每栋楼一楼投放1台，小计投放6台。

3、本次招拍拟签订运营合同：合同期限为3年。

第一年：合同签订后至2025年12月31日

第二年：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第三年：2027年01月0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五、自动售卖机功能、规格及外形要求

功能：智能化、信息化，功能设计合理，支付方式便利多样、机器须配有液晶屏幕具备宣传播放功能，以备校方发布通知、通告使用。

规格及外形：外形美观、规格与宿舍环境相适应。

六、投放安装

自动售货机和出售商品均由买受人出资购买，电源线路、电表、插座及加锁保护网由买受人出资安装，电源由学校提供，电费由买受人自理。

1. 服务要求

(一)所提供饮品的质量

1、买受人提供的自动销售设备及销售的商品必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提供校方指定的一线品牌的预包装食品，其他类饮品品牌须经校方确认后使用，其中一线品牌所占比例不低于90%，所供应一切食品均须符合国家、省、市食品卫生法律法规等的相关要求并确保在保质期内，杜绝过期或临期食品的销售。

2、所销售饮品价格应不高于正常市场价。

3、买受人所提供的各种饮品种类都必须及时向校方提供食品质量检测报告，经检査确认合格后才能使用。

4、若校方管理单位认为买受人所供某种饮品过期或不符合卫生要求，有权责成买受人交卫生防疫部门检验；若确认为有问题食品，单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0元，同时校方有权要求买受人停供整顿；情节严重者校方扣下买受人自动售货机，合约即告终止。

5、学校师生在所供饮品中发现任何异常情况，有权要求买受人对此做出解释。同时应向饮用者做出相当于10倍当次饮品费用的补偿，如造成身体产生不良反应的，应向饮用者支付医疗费用并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赔偿。

(二)买受人设备安全管理

1、买受人确保按照校方的需求及时安放自动售货机，以确保饮品的供应。买受人不得在未经校方同意的情况下擅自移动或搬走机器设备，违反约定的按照每天人民币200元标准向校方进行赔偿直至自动售货机重新复位为止。

2、买受人确保所提供设备安全(防火、防电、防盜、卫生、防毒等)，并进行有效的管理，校方管理单位发现有漏水、漏电、未锁设备、存在火灾或卫生隐患等不安全情况，自动售货机承包商即单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元，并且买受人承担所有与之相应的法律后果。

3、买受人确保所提供设备的正常工作。若设备出现故障买受人又不能在24小时内解决问题的，学校有权要求买受人需更換全新的设备；若连续30天内相同情况发生五次及以上(包括五次)，协议即告终止。

4、买受人确保所提供的设备美观大方，未经校方允许不得在设备上作任何广告宣传，校方管理单位发现有违反规定者即单次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元并责令限期整改。若连续30天内相同情况发生两次及以上(包括两次)，协议即告终止。

(三)服务质量

买受人负责设备内商品的补货，设备的清洁及其维修工作。工作时须遵守以下要求：佩戴本人有效健康证(复印件须交给校方)，买受人于校园内从事其他经营性活动或有不良行为者，依校方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事故处理

1、若在学校内因食用买受人提供的饮品出现5人及以上同时报告腹泻(或5人以上校方校医院鉴定腹泻)，将首先推定该事件与买受人有关。

2、当出现上述事故时，买受人应先行支付饮用者的医疗等相关费用，待事故责任明确后，校方管理单位将根据责任归属及法律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责任追究。

3、若确认为饮品质量导致食物安全事故，将取消买受人继续服务的资格，并扣下买受人的自动售货机；同时根据校方鉴定的病例数，由买受人负责支付一切相关费用，并向学校每病例支付1000元违约金。

4、若后续责任明确后，如果不是自动售货厂商的责任，则其先行垫付的费用由真正责任方予以返还。

八、竞买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和自然人；

2、具有履行售货机招拍项目要求的承诺函；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